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述奇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306
傳真：03-8462790
電子信箱：suya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101999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50000A_111019993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19993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函轉有關內政部「1991急難通信平臺」訂於111年
12月31日終止服務並納入「消防防災e點通」手機應用程式
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0月4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0096463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內政部為提供民眾更多元及一站式消防防災服務，內政部
消防署建置「消防防災e點通」手機應用程式(網頁版為
「全民防災e點通」)，即日起已開放下載使用，原1991急
難通信平臺將於111年12月31日終止服務。
- 三、檢附「消防防災e點通」及「全民防災e點通」網址及
QRcode及親友協尋功能選項索引及操作說明資料(懶人包)
各1份。
- 四、至教育部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及家庭防災卡，擬於111年12
月31日前另函通知更新版本。
- 五、副知本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轉所屬幼兒園及教保服務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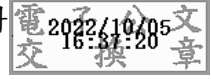
111/10/07



構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教育設施科



裝



訂

線